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彭建春经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2023年4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补选成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履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履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由于本人于2022年12月23日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并未在2022年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了1次股东大会,尚未发表相关独立意见。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本人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

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掌握公司 2022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积极学习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最新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一步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深交所、证监局和公司组织的各种形式的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3、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六、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jcpeng@163.com

以上是独立董事彭建春在 2022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2023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沟通和协作，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发展和治理情况，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彭建春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